

福华尚纬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3333 证券简称:福华尚纬 公告编号:2026-05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6年6月17日
 -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四川省乐山高新区迎客大道18号
 -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股份的持股比例:
 -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股东人数:167
 - 2.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230,478,206
 - 3.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的股份占公司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38.1966%
 - (四)表决方式是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
 -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洪洪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 2.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全体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有效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票数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关于选举魏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的议案	229,498,757	98.9641	是

(二)关于议案表决程序有关情况的说明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中伦(成都)律师事务所

律师:刘立江、郑路露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中伦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表决程序和决议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福华尚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18日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重新质押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936 证券简称:博敏电子 公告编号:2026-059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谢小梅女士持有公司股份40,064,4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21%。本次质押完成后,谢小梅女士累计质押公司股份1,210,000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27.98%,占公司总股本的1.74%。
- 公司于2026年6月17日接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谢小梅女士通知,获悉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部分股份办理了了解质押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名称	解除质押股数(股)	解除质押日期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	13,800,000	2026/06/17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4.67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16	
解除质押时间	2026年06月16日	
解除质押金额(元)	40,064,480	
解除质押日期	6/17	
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0	
解除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解除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二)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一)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质押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谢小梅	是	1,210,000	否	是	2026/6/16	谢小梅	1.74	0.19	个人消费、融资融券
合计		1,210,000					1.74	0.19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重新质押的公告

谢小梅女士持有公司股份40,064,4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21%。本次质押完成后,谢小梅女士累计质押公司股份1,210,000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27.98%,占公司总股本的1.74%。

公司于2026年6月17日接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谢小梅女士通知,获悉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部分股份办理了了解质押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名称	解除质押股数(股)	解除质押日期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	13,800,000	2026/06/17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4.67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16	
解除质押时间	2026年06月16日	
解除质押金额(元)	40,064,480	
解除质押日期	6/17	
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0	
解除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解除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二)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一)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质押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谢小梅	是	1,210,000	否	是	2026/6/16	谢小梅	1.74	0.19	个人消费、融资融券
合计		1,210,000					1.74	0.19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568 证券简称:伟明环保 公告编号:临2026-048

证券简称:伟明环保 公告编号:临2026-048

注:“占总股本比例”以截至2026年6月12日公司总股本2,052,158,218股进行计算。

一、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注:“占总股本比例”以截至2026年6月12日公司总股本2,052,158,218股进行计算。

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838,647,743	40.79
2	博时基金	204,756,038	10.00
3	赣州中润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46,574,302	7.14
4	王亚明	62,971,662	3.07
5	朱永刚	54,238,974	2.64
6	朱永玉	47,408,380	2.31
7	粤泰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0,214,823	1.47
8	博时基金	26,207,281	1.28
9	招商局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睿远沪港深价值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500,000	0.95
10	朱永志	15,707,075	0.77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比例(%)
1	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838,647,743	40.79
2	博时基金	204,756,038	10.00
3	赣州中润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46,574,302	7.14
4	王亚明	62,971,662	3.07
5	朱永刚	54,238,974	2.64
6	朱永玉	47,408,380	2.31
7	粤泰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0,214,823	1.48
8	博时基金	26,207,281	1.28
9	招商局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睿远沪港深价值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500,000	0.96
10	朱永志	15,707,075	0.78

注:“占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比例”以截至2026年6月12日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总数2,048,457,418股进行计算。

特此公告。

注:“占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比例”以截至2026年6月12日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总数2,048,457,418股进行计算。

特此公告。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18日

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001 证券简称:奥康国际 公告编号:临2026-018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振滔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0,556,71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10%。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含本次)160,000,000股,占其持股数量比例为99.08%。
- 公司控股股东奥康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康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王振滔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717,71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2.83%。奥康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王振滔先生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含本次)137,110,100股,占其持股数量比例为79.94%。

注:“占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比例”以截至2026年6月12日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总数2,048,457,418股进行计算。

特此公告。

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18日

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18日

四、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控股股东奥康投资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33,740,100股,占奥康投资所持公司股份的30.36%,占公司总股本的9.41%,对应质押余额为壹亿贰千万,未来一年内(不含未来半年内)无到期的质押股份,控股股东奥康投资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主要包括日常经营收入、上市公司股票分红、投资收益、自有资金等。

2.本次股票质押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奥康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王振滔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本次质押数量(万股)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未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奥康投资	11,118.10	27.73	7,711.01	69.26	19.23	0	1,360
王振滔	6,056,677.17	15.10	6,000	99.08	34.06	0	0
合计	17,177.17	42.83	13,711.01	79.94	34.10	0	1,360

四、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控股股东奥康投资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33,740,100股,占奥康投资所持公司股份的30.36%,占公司总股本的9.41%,对应质押余额为壹亿贰千万,未来一年内(不含未来半年内)无到期的质押股份,控股股东奥康投资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主要包括日常经营收入、上市公司股票分红、投资收益、自有资金等。

2.本次股票质押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奥康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王振滔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本次质押数量(万股)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未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奥康投资	11,118.10	27.73	7,711.01	69.26	19.23	0	1,360
王振滔	6,056,677.17	15.10	6,000	99.08	34.06	0	0
合计	17,177.17	42.83	13,711.01	79.94	34.10	0	1,360

烟台张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0869,200869 证券简称:张裕A,张裕B 公告编号:2026-02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过决议案的情形。
-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或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 会议召开及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6月17日下午2点,会期半天。
- 2.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6月17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17日的交易时间,即:15:00-9:25,9:30-11:30,及11: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时间为:2026年6月1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6月17日(网络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烟台公司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会议。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会议。
- 4.会议主持人:本公司董事会。
- 5.会议召集人:董事长周洪江先生。
- 6.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见证律师:上海金茂凯德律师事务所李志强律师、李建律师。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54人,代表股份370,496,21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6.2714%。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代表共2人,代表股份358,589,61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4.5699%;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代表共152人,代表股份11,906,59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115%;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及代表共115人,代表股份25,021,36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070%;出席会议的控股股东及代表共16人,代表股份14,143,28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519%。

(三)出席或列席会议的其他人员情况

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上海金茂凯德律师事务所李志强律师、李建律师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会议详细表决情况如下表所示:

根据表决结果,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00 烟台张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次会议得出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0以上通过。

2.00 烟台张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本次会议得出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0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金茂凯德律师事务所

2.律师事务所负责人:李志强、李建

3.结论性意见:本所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未有股东提出质疑提案,会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 法律意见书;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烟台张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八日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证券代码:600007 证券简称:中国国贸 公告编号:2026-026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 A股每股现金红利1.07元
- 相关日期

(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

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本次实际派发的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1.07元。持股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本次分红派息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本次实际派发的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1.07元。

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在股权登记日后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所得税,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的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至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划款当月(含当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超过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根据《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由本公司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0.963元。如其认为取得的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通过“沪股通”投资本公司A股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股东,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11号)的规定,在符合相关规定的条件下,其股息红利所得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0.963元。如其认为取得的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本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判断是否应在当地缴纳企业所得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1.07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本次权益分派如有任何疑问,请按照以下联系方式进行咨询:

联系部门: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10)65052288-8542

特此公告。

股利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派息/派红日期
A股	2026/06/25	-	2026/06/25	2026/06/25

股利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派息/派红日期
A股	2026/06/25	-	2026/06/25	2026/06/25

(1) 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284,119,2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15%;反对:159,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 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284,119,2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15%;反对:159,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3) 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284,119,2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15%;反对:159,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4) 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284,119,2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15%;反对:159,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5) 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284,119,2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15%;反对:159,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6) 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284,119,2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15%;反对:159,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7) 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284,119,2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15%;反对:159,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8) 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284,119,2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15%;反对:159,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9) 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284,119,2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15%;反对:159,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10) 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284,119,2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15%;反对:159,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11) 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284,119,2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15%;反对:159,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12) 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284,119,2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15%;反对:159,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13) 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284,119,2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15%;反对:159,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14) 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284,119,2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15%;反对:159,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15) 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284,119,2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15%;反对:159,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16) 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284,119,2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15%;反对:159,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17) 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284,119,2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15%;反对:159,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18) 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284,119,2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15%;反对:159,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19) 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284,119,2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15%;反对:159,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0) 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284,119,2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15%;反对:159,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1) 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284,119,2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15%;反对:159,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2) 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284,119,2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15%;反对:159,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3) 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284,119,2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15%;反对:159,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4) 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284,119,2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15%;反对:159,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5) 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284,119,2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15%;反对:159,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6) 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284,119,2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15%;反对:159,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7) 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284,119,2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15%;反对:159,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8) 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284,119,2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15%;反对:159,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9) 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284,119,2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15%;反对:159,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30) 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284,119,2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15%;反对:159,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31) 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284,119,2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15%;反对:159,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32) 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284,119,2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15%;反对:159,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33) 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284,119,2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15%;反对:159,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